

证券代码：301022

证券简称：海泰科

公告编号：2024-151

债券代码：123200

债券简称：海泰转债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暨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总经理辞任的情况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孙文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孙文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去总经理职务后，孙文强先生将在公司战略、人才建设、企业文化、经营监督等事项上发挥核心领导作用，仍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职务，以及在下属子公司的任职均不发生变化。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孙文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孙文强先生的总经理职务原定任期为2022年7月29日至2025年7月28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文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6,064,41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31.3274%，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孙文强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仅向孙文强先生在任职总经理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纪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王纪学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且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列明禁止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6日

附件：简历

王纪学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7月至2003年10月历任青岛海尔模具公司CAD/CAM工程师、C3P技术中心副主任、质量部、制造部、项目部、采购部部长；2012年1月至2019年7月任青岛海科模内装饰有限公司监事；2003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总经理，曾任公司监事、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今历任海泰科模具董事、监事、副总经理，现任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兼任泰国海泰科董事；2022年8月至今兼任海泰科新材料执行董事，2023年9月至今，兼任海泰科新材料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纪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717,49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17.6893%；王纪学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长孙文强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0,781,907股，占公司股本总额49.0167%，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